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4-032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7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7 月 22 日上午 9:15-9:25 和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7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东座13楼农产品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5.00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深圳市南山农批市场城市更新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	√
6.00	《关于向参股公司武汉海吉星公司提供借款展期的议案》	√
7.00	《关于向参股公司武汉海吉星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8.00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8.01	选举孔祥云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2	选举冯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3	选举黄彬瑛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上述议案均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7 已经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议案 8 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议案 1-3 涉及的关联股东（包括其股东代理人）需回避表决。

5、议案 1-4、6-8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
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
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6、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
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 年 7 月 19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
—18:00）和 7 月 22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5: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原件（如
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则无需提供）、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
及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原件；代理
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原件、身份
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
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
厦东座 13 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1）邮政编码：518040

(2) 联系人：江疆、裴欣

(3) 联系电话：0755-82589021

(4) 指定传真：0755-82589099

5、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61”，投票简称为“农产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包含累积投票提案和非累积投票提案：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

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22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

行投票。

